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YMPHONY
SYMPHONY HOLDINGS LIMITED
新豐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1223)

補充公告
持續關連交易
主製造及許可協議

茲提述新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日之公告（「**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新伊藤、伊藤忠卓越纖維及伊藤忠資料

新伊藤是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合資公司，負責本公司與伊藤忠及伊藤忠卓越纖維的合資業務。伊藤忠及伊藤忠卓越纖維合共持有新伊藤 40% 股權，而本公司直接持有另外 60% 之股權。其主要業務為設計、製造、營銷和分銷「SKINS」的壓縮和高性能運動服飾。

伊藤忠卓越纖維是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採購及管理紡織產品生產商。其為新伊藤的股東，並且為伊藤忠間接全資擁有，伊藤忠為伊藤忠卓越纖維的唯一最終擁有人。

伊藤忠是一間於日本註冊成立的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8001）。其主要業務包括各種產品（例如紡織品、機械、金屬、礦產、能源、化學品、食品、信息及通訊技術）的國內貿易、進出口及海外貿易、不動產、一般產品、保險、物流服務、建築及融資，以及於日本及海外的商業投資。其為新伊藤的股東，並為伊藤忠卓越纖維之唯一最終擁有人。伊藤忠亦為上海迪桑特商業有限公司的主要股東，故亦被視為本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阿瑞娜（上海）實業有限公司的主要股東。

上市規則的涵義

於該公告日期，伊藤忠卓越纖維及伊藤忠為新伊藤之股東，而且伊藤忠卓越纖維由伊藤忠間接全資擁有。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 章，伊藤忠卓越纖維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層面之關連人士。故此，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 章，主製造及許可協議以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董事會謹此澄清，由於有關主製造及許可協議的最大年度上限之一項或多項參考上市規則計算之適用百分比率超過 5%及(1)伊藤忠卓越纖維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層面之關連人士，(2)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批准主製造及許可協議項下之交易及(3)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確認主製造及許可協議項下之交易條款公平合理、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及符合本公司及整體股東利益，故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101 條，主製造及許可協議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 14A 章項下通函、獨立財務建議及股東批准之規定。

承董事會命
新豐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鄭盾尼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為：

執行董事： 鄭盾尼先生（主席及首席執行官）
陳嘉利先生
李長銘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沈培基先生
華宏驥先生
周宇俊先生

* 僅供識別